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0 月 19 日以电话、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惠芳主持，会议认真审议了会议议案，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全体监事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内容详见 2019 年 10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内容详见 2019 年 10 月 30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否决，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 5 名激励对象李中都、贾开建、赵莉莉、刘运、秦磊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具备股权激励对象资格。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满足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5,004 股进行回购注销。经核实，监事会认为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上述议案。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内容详见 2019 年 10 月 30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否决，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召开二〇一八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后，因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股本发生变动，公司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调整为：以 2019 年 6 月 10 日公司总股本 131,349,850 股为基数，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001187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001187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97,040,366 股。

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 5 名激励对象李中都、贾开建、赵莉莉、刘运、秦磊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具备股权激励对象资格。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未满足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5,004 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97,040,366 股减至 196,995,362 股。上述回购注销议案尚需提交公司二〇一九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综上，若二〇一九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回购注销议案，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131,349,850 元变更为 196,995,362 元。因此，我们同意变更公司注册资本。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公告》内容详见 2019 年 10 月 30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否决，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鉴于公司股本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发生变化，《公司章程》中涉及股本的条款需做出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第 1.06 条由“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134.985 万元”修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9,699.5362 万元”；第 3.06 条由“公司股份总数为 13,134.985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 1 元”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 19,699.5362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 1 元”。因此，我们同意将《公司章程》中有关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的相关内容作相应修改。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公告》内容详见 2019 年 10 月 30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修改后的《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否决，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三十日